

# 平 安 報

7611

## 按手之禮

吳主光

按手之禮的起源無從稽考，不過照聖經的記載，這是傳自遠古的一種正統宗教禮儀，例如在禱告（王上八54、提前二8）和祝福（利九22、廿四50）之時都有按手，不論新約和舊約都有這一種儀式，我們不相信屈靈的福或神答應禱告的能力隨着那隻手直接的傳到受按之人的身上，正如天主教和靈恩派所相信的。

因為在實際的果效上和聖經的真理都不是這樣，屬靈的福和能力只能在有信心和蒙神喜悅的人身上顯露出來，我們信神賜福與人，不是信那隻手有任何賜福的權柄。不過按手之禮在見証上是十分有價值的，受按的人共看見的人都見証這特別的禱告是為他的緣故，還有，按手之人的屬靈份量一定比受按者的重，正如麥基洗德給亞伯拉罕祝福就大過亞伯拉罕（來七7），所以按手之禮也是見証神藉祂的僕人把福賜給他。正如保羅說：「神藉我按手所賜給你的恩」（提後一7）聖經既然証明神喜歡又經常的使用按手之禮來行事，今天教會若忽略這一禮儀，豈能算是照足神的心意行呢？當然，我們並不是看它像浸禮和擘餅記念主的聖

禮一樣重要，但我們也該看它像祈禱唱詩等的禮儀，所以，我在此鼓勵弟兄姊有以下的認識：

(一) 為病人或有軟弱的人祈禱：主耶穌和使徒們曾按手在許多病人身上禱告治好他們（可五23、六5、七32、八23、25等徒九12、17、二十八8、可十六18等），當然我不是主張「神醫」一類的事，我乃是說，我們其其為病人禱告，何不按手在他的身上禱告呢？在病人的心理和信心來說，他會感到你的愛和誠懇關懷，他會認識這是一個特別的禱告，基於信心，神真的會回恩給他的，為犯了罪和在極度軟弱的肢體禱告也可以這樣（參雅五14、16）。

(二) 為小孩子祈禱：主耶穌為嬰孩之時，馬利亞把祂帶到聖殿，有西面把祂按在手中為祂禱告，不過聖經沒有說「按手」，可能西面自覺「位份較主小」不敢按手，但主耶穌却按手在許多小孩子身上為他們禱告（可十16、太十九13、15），我們不贊成嬰兒受洗，但我們却贊成嬰兒奉獻，最少我們應該鼓勵為嬰兒按手禱告，一未使做家長的學習有感恩的心，二未使他們和小孩有一個深刻可見的見証，有神藉祂僕人按手在他身上禱告過，深信這小孩必定蒙福，基於信心，又有按手之禮提醒並協助他的信心，我們知道神必能作成，我曾聽過不少作家長的作見証，神怎樣保守了他的兒子，因為他在小時已奉獻給神，我也聽一些做兒女的作見証，他怎樣經常提醒自己，小時曾有神的僕人為禱告過，所以他才有今天的成功。



○ 同工會議紀錄 ○

大角咀堂

1. 議決深水埗堂增購椅子 20 張，由吳銑弟兄負責。
2. 議決本月撥入儲備金五千元，整。
3. 議決以每次撥款入儲備金時，以該項款項之十分一作為對外奉獻。
4. 本月對外奉獻分配如下：
  - a. 海外神學院 300 元
  - b. 工業福音團契 100 元
  - c. 中國信徒佈道會 100 元。
5. 議決自本月 11 月始，由李秀雲姊妹負責「祈禱小組」
6. 議決本月 12 月之「領家人歸主運動」工作分配如下：
  - 輔導：羅維梯，高頌基
  - 宣傳：鄭崇楷，許婢英，鄧志剛。

深水埗堂

1. 製造講台及單張架，費用約 \$600，手底完成，由陳錫海弟兄負責。
2. 沙龍團分團契否，由該團導師、職員與團契組商議決定。
3. 議決出版 76 年報，由出版及文書組負責。
4. 禮堂內及走廊安裝光管事宜，由崔康常弟兄負責。
5. 議決撥款 \$2000 元入建堂基金內。
6. 對外奉獻：議決送果弟兄式佰元。

代禱事項

1. 為尖沙咀同第四間福音堂祈禱
2. 為黃敏青姊妹赴英國深造祈禱
3. 為 12 月份領家人歸主運動祈禱
4. 為明年復活舉行之「敬虔與靈修生活」聚會祈禱

主日聚會

	學 時	講 員	主 席	司 琴	司 事
大角咀堂	7/11	吳主光	吳主光	許志強	尹翠薇
	14/11	陳錫安	陳錫安	許志強	劉廣華
深水埗堂	21/11	劉修信	葉裕波	許婢英	陳廣華
	28/11	呂瑞標	李恩萍	許婢英	陳廣華
	5/12	伍家恩	張樹一	劉偉傑	陳廣華
沙龍團	7/11	葉裕波	葉裕波	張淑儀	劉克華
	14/11	吳主光	吳主光	陳嘉怡	劉克華
	21/11	崔康常	劉銳光	莊敬松	劉克華
	28/11	葉裕波	葉裕波	曹偉傑	劉克華
深水埗堂	7/11	許志強	許志強	許志強	許志強
	14/11	羅維梯	羅維梯	羅維梯	羅維梯
	21/11	高頌基	高頌基	高頌基	高頌基
	28/11	鄧志剛	鄧志剛	鄧志剛	鄧志剛
	5/12	鄧志剛	鄧志剛	鄧志剛	鄧志剛

團契聚會

	一	二	三	四
大角咀堂	比利迦	研 經	核心討論	專講(信心生活)
	杜拉迦	講 道	讀經示範	查 經
	西瑪迦	講 道	交 誼	分組查經
	迦南	專 講	佈 道	詩歌見証
深水埗堂	尼西	交通祈禱	得救見証	証 道
	不迦	短 講	查 經	查 經
	迦迦	音 樂	講 道	講 道
尖沙咀堂	以勒			
	沙龍			
	基列			

# 尖沙咀堂拾月份收支表

收		支	
奉獻		社區管理費	1369.00
3/10	2593.00	薪金	1000.00
10/10	947.00	電費	121.70
17/10	478.00	聖經班借地方	100.00
24/10	597.00	圖書	50.00
31/10	1164.00	文具及印刷	56.10
		聖經班課本	10.00
海外奉獻(大角哩代收)	700.00	什費	18.00
建堂奉獻	111.00	男童浸佈道	30.00
		註冊及律師費	365.00
		禮花	370.00
		教會特刊	1218.00
		特別聚會講員	70.00
		浸禮借堂	25.00
		福利	28.00
		當代福音(100本)	105.00
		支 出	5076.60
		建堂奉獻撥出	111.00
		本月盈餘	1402.00
合 計	6569.00	合 計	6569.60

上月結存 1281.00  
 本月盈餘 1402.00  
 本月級結 2683.00  
 建堂基金存 741.00

本月奉獻封數 92

司庫：蔡紅桂  
 司數：蔡源樹  
 核數：黃英

## 青少年團契團章

劉修信

(甲) 團友資格：凡對信仰有興趣並連續參加四次週會者，經團長作公開介紹之後，可成為該團正式團友。凡連續三個月沒有出席團契聚會（照文書記錄為準）者，即作自動取銷團友資格論。惟遇有特殊情形，職員會可保留該團友資格至職員會任期結束為止。凡離港而願意保持聯絡者，均列為海外團友。

(乙) 職員選舉：1. 職員會任期——每年年初至年底。  
 2. 改選日期：每年十二月初

3. 職員會人數及職位分配——每年秋季由職員會議定次年之職員人數及職位。人數應在七至十一人之間。職位包括團長（男女各一）、靈修二人、文書一人、教務一至二人、總務一人、司庫一人（可兼職）音樂一人（可不設）、生活一人（可兼職）  
 4. 候選資格——加入團契四個月以上，清楚得救，受浸或願意受浸入教會之在港團友。  
 5. 投票資格——加入團契兩個月或以上之在港團友。

6. 選舉細則——由團長任選舉會主席，會中即席選出負責唱票、監票及寫票三人。唱票及監票最少應包括一位職員會以外之人士。選票以雙記名生效。中選人數如少過人，可即席補選至足額為止。  
 7. 當選資格——一次過超過投票人半數以上。  
 8. 職位分配——由當選人自行互選。名單呈教會事工會議通過備案。教會有全權更改或否決。

9. 辭職空缺——可由職員會決定兼任或補選解決。

10. 特殊情況——如遇特殊情形不能照上述原則進行，應立刻請示導師及教會團契組員負責人，由他們暫定新法處理。惟特殊情形過後，仍須循正常原則進行。  
 (丙) 職員會：1. 會議——每月一次，過半數職員生效。  
 2. 職員職責——除份內工作外，(a) 經常出席聚會及活動，(b) 與團友交通，了解並帶領他們追求屬靈長進。  
 (c) 策劃並領導執行團契事工，(d) 事事作團友榜樣。

3. 議程——團長應於會議前一週將議程通知職員、導師、傳道人及教會團契組員負責人。

4. 決策——議決通過應(a) 盡量得整體同意，最少絕大部分贊成，(b) 與聖經真理及教會路線一致，(c) 配合教會全年聚會計劃，(d) 特會活動該事先通知團契組員。  
 (丁) 團契導師：1. 職責——(a) 經常參加聚會及活動，(b) 與團友個別交通，(c) 於職員會提供指導，有表決權，(d) 多與團契組員負責人聯繫，溝通團契與教會的關係。  
 2. 聘請導師——(a) 由職員會物色並通過，然後交由團契組員負責人代向教會申請備案，才正式聘請，(b) 由教會物色並聘請，(c) 傳道人及長老為當然導師，(d) 導師之任期隨職員會總結，若期內辭職須向教會或團契組員負責人呈辭。

教會向團契之管理——長老傳道人及團契組員負責人有全權凍結或更改或取銷團契所有議決案（包括職員名單）。不服者可向教會事工會議上訴，作最後判決。

# 消息及報告

- △羅洪弟兄於上月十一日喜得男嬰，重七磅十三安士，取名羅顯理，願神賜福與小寶貝。
- △黃敏青姊妹將於本月十五日下午八時正乘赴英國深造產科護理學，願神賜福她的旅程及前途。
- △本主日教會後舉行肢體交通會，請深水埗堂弟兄姊妹到大魚咀堂赴會。
- △大魚咀堂及深水埗堂將於十二月第二主日開始，一連四主日舉行領家人歸主運動，屆時道信息全部改為福音性。十一月期內將由許燦英姊妹主領策劃宣傳工作，運動期內有高鎮基羅維弟兄弟主領策劃陪談，記錄並一切善後工作，請弟兄姊妹作好心理準備，並領家人回來聚會。
- △教會提選鄭榮佳，原樹華，黃少蘭三位為執事，由本月開始三人將受為期半年考驗，並克姊妹可留意他們的靈性品格是否合乎聖經原則，請參看「我們的教會」書內教會政制，如有任何投訴可向吳主光或陳錫安二位長老接洽，受考驗期屆滿，三位執事將連同舊執事一同接受按立禮，成為正式執事。
- △最新「教會會友通訊錄」經已出版，印製精美，凡已受浸之弟兄姊妹可免費獲得一冊，並請緊記按名錄次序每天為四名弟兄姊妹代禱。
- △尖沙咀堂獨立後不足一年，已有人滿之患，每主日

- 約有一百二十人聚會，並決定明年底前從連開辦第四間福音堂，深水埗堂成立亦不足一年，亦無虛座，每主日約有一百人聚會，並決定購新椅二十張，大魚咀堂現今已人滿，每主日約有一百六七十人聚會，深信明年底亦有可能發展第五間福音堂，況且近月奉獻大文蒙神賜福，使發展新堂可能性大大提高，全教會一應與旺氣象。
- △深水埗堂上月開始之查經班，由李恩輝姊妹主領，平均有五十幾人出席。
- △大魚咀堂將購買一座新鋼琴供聚會之用，舊琴供弟兄姊妹練習之用。
- △尖沙咀堂將於十一月廿一日主日上午九時及廿七日星期六下午四時分別舉行主日學及青年佈道會。
- △尖沙咀堂上月廿四日於又一村男童院佈道，有廿多人決志，每星期五晚八時四十五分在該院有宗教班，輔導人手不足，有志協助者，請與葉拾波弟兄聯絡。
- △大魚咀及深水埗堂現已開始進行重印傳單工作，預料費用將達八千元以上，印一千本，將於明年復活節期間出版。
- △教會將於明年復活節期間舉行敬虔及靈修生活特別聚會，提升弟兄姊妹對神的關係及屬靈份量，詳情稍後公報。
- △上月海外有譚月珍，梁鈺儀，葉勤兒，李鳳儀，梁文麟，陳瑞優等弟兄姊妹來函問安。